

河南未来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河南未来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 2019 年上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出具《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9 年 3 月 1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南未来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2019 年 4 月 4 日，公司召开了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南未来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司采用定向发行方式，发行股份不超过 33,710,688 股（含），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33,710,688.00 元（含），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对控股子公司河南未来乐农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的出资履行实缴义务。

2019 年 4 月 23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了《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披露了《河南未来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延期公告》，认购对象已于 2019 年 5 月 21 日（含当日）将认购资金汇入公司本次发行指定账户。

2019 年 5 月 27 日，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验字（2019）第 000022 号《验资报告》。

2019 年 6 月 19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

河南未来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9]2537号，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备案申请予以确认。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2019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在河南新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博大支行开立的募集专项账户（账户：50828001400000108）。并于股票发行认购结束后验资前，与主办券商开源证券、河南新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博大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监管规则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实施专户管理，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33,710,688.00
加：利息收入	14,317.10
二、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3,710,888.00
其中：出资履行子公司实缴义务	33,710,688.00
支付手续费	200.00
三、剩余募集资金总额	14,117.10

四、是否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五、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河南未来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1日